

证券代码：002437

证券简称：誉衡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36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4月24日，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审议程序

2025年4月24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同意将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5年4月24日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监事会核查后认为，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将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242,540,034.93元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2,759,457.12元；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680,747,566.67元。

因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度不满足实施分红条件。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

审议通过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32,759,457.12	120,334,186.37	-291,328,832.92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680,747,566.67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453,700,231.15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20,588,270.1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。 公司 2022-2024 年度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不满足分红条件，因此未进行利润分配，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		

（二）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性说明

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未达到现金分红条件。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未来三年（2023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